

篇名

魯迅與阿 Q 正傳

作者

蘇婉柔。曉明女中。高二丁班

## 壹●前言

魯迅——一個中國思想家、革命家和現代文學的重要奠基人。他的小說思想深刻，是反映中國民主革命趨勢的一面鏡子。他創造阿 Q 這個不朽的典型形象，批判人們在失敗時以「精神勝利」來自我安慰的劣根性。他不拘一格，以寓熱情於冷峻之中的文筆，藉由抨擊時政和鞭撻習俗隱喻生活哲理。從對《阿 Q 正傳》的進一步認識，將更貼進魯迅。

## 貳●正文

### 一、魯迅小傳

魯迅（1881～1936），中國文學家、思想家、革命家和教育家。原名周樹人，字豫才，浙江紹興人，1881年9月25日誕生。出身於破落封建家庭。1902年去日本遊學，原在仙台醫學院學醫，後從事文藝工作，希望用以改變國民精神。

1918年5月，首次用“魯迅”的筆名，發表中國現代文學史上第一篇白話小說《狂人日記》，奠定了新文學運動的基石。

1918年到1926年間，陸續創作出版了小說集《吶喊》、《彷徨》、論文集《墳》、散文詩集《野草》、散文集《朝花夕拾》、雜文集《熱風》、《華蓋集》、《華蓋集續編》等專集。其中，1921年12月發表的中篇小說《阿 Q 正傳》，是中國現代文學史上的不朽傑作。

魯迅的一生，對中國文化事業作出了巨大的貢獻：他熱忱關懷、積極培養青年作者；大力翻譯外國進步文學作品和介紹國內外著名的繪畫、木刻；搜集、研究、整理大量的古典文學，編著《中國小說史略》、《漢文學史綱要》，整理《嵇康集》等等。小說《祝福》、《阿 Q 正傳》、《藥》等先後被改編成電影。魯迅的作品充實了世界文學的寶庫，被譯成英、日、俄、西、法、德、阿拉伯、世界語等50多種文字，在世界各地擁有廣大的讀者。

### 二、阿 Q 正傳內容探討

#### 1.阿 Q 正傳的成因

使魯迅成為「中國文學的驕傲，而且也是世界文學的著名代表人物」〈註一〉的主要代表作品，就是一九二一年十二月四日至一年二二年二月十日在《晨報副刊》上連載的署名「巴人」的中篇小說《阿 Q 正傳》。魯迅在東京留學的時候，就經常和同學討論中國國民性問題，他一直認為，如果想要改變中國國民性的問題，首先一定必須改變國民的精神。

到了北京，他經歷了一次次的反革命封建復辟。因此，從《集外集》俄文譯本〈阿 Q 正傳〉序中，可以看出，他說：「要畫出這樣沉默的國民的魂靈來，在中國

實在是一件難事……所以我也只得依了自己的覺察，孤寂地姑且將這些寫出，作為在我的眼裡所經過的中國人生。」這就是《阿 Q 正傳》的成因〈註二〉。

魯迅在《華蓋集續編補編》中的〈阿 Q 正傳的成因〉一文，說明他寫《阿 Q 正傳》的動機和如何去寫的。當時，因為在「晨報」編副刊的孫伏園〈註三〉先生，忽然要添一欄叫做「開心話」的專欄，所以每周一次來找魯迅索稿。魯迅在文中說道：

阿 Q 的影像，在我心目中似乎確已有了好幾年，但我一向毫無寫他出來的意思。……就是第一章：序。因為要切「開心話」這題目，就胡亂加上些不必有的滑稽，其實在全篇裏也是不相稱的。署名是「巴人」，取「下里巴人」〈註四〉，並不高雅的意思。

當《阿 Q 正傳》剛發表的時候，有人在《小說月報》上表示對這篇文章的不滿，認為阿 Q 不像真有其人，作者形容得太過火了。

魯迅不知道闖了禍，直到他在《現代評論》上，看見涵廬（即高一涵）〈註五〉的《閒話》才知道，文章大略是——

我記得當《阿 Q 正傳》一段一段陸續發表的時候，有許多人都栗栗危懼，恐怕以後要罵到他的頭上。並且有一位朋友，當我面說，昨日《阿 Q 正傳》上某一段仿佛就是罵他自己。因此便猜疑《阿 Q 正傳》是某人作的，何以呢？因為只有某人知道他這一段私事。……等到他打聽出來《阿 Q 正傳》的作者名姓的時候，他才知道他和作者素不相識，因此，才恍然大悟，又逢人聲明說不是罵他。

蘇雪林女士對於這件事，也曾提出過她的看法：「這類笑話記得西洋文學界也曾有過。像英國梅臺斯（G. Meredith）寫《自私者》（The Egoist），他有一個朋友對他提出責問，說書中主人公威羅比先生正指著他。又如俄國岡察洛夫寫《奧勃洛摩夫》，一時讀者都覺得自己血管裡有著『奧勃洛摩夫』氣質的存在。《阿 Q 正傳》可以與這兩個故事一並流傳為美談了。」（註六）

「第一章登出之後，便『苦』字臨頭了。每七天必須做一篇，我那時雖然並不忙，然而正作流民，夜晚睡在做通路的屋子裏。

這樣一週一週挨下去，於是乎就不免發生阿 Q 假革命黨的問題了。據我的意思，中國倘不革命，阿 Q 便不做，既要革命，就會做的。……到最後末一章，伏園倘在，也許會壓下，而要求放阿 Q 多活幾個星期的罷。但是『會逢其週』，他回去了，代庖的：對於阿 Q 素無愛憎，我便將『大團圓』送去。待伏園回來，阿 Q 已經槍斃了一個多月。……」〈註七〉

沒想到，這部被譯為日、英、德、法、俄等各國文字的大作，竟然是在這樣的情形之下產生的。正如同魯迅在《阿 Q 正傳的成因》一開頭所寫的，「我常常說，我的文章不是涌出來的，是擠出來的。」〈註八〉

起初，因為孫氏開闢「開心話」幽默專欄，所以向魯迅約稿。魯迅捨棄過去小說的架構，改變風貌。於是在開頭時，便充分表現了不同的氣氛，連筆名也改用全新的「巴人」，採用舊形式章回小說的說法。他脫出了舊式的窠臼，依照孫伏園的要求，寫成了《阿 Q 正傳》。〈註九〉。

## 2.阿 Q 正傳簡介

《阿 Q 正傳》的主人公---阿 Q，沒有人知道他的姓名和籍貫，只知道阿 Q 沒有家，住在未莊的土穀祠裏；也沒有固定的職業。雖然，阿 Q 看來只不過是農村裡的窮小子，但是他又很自尊。

似乎全未莊的人都可以欺負阿 Q，唯一能讓阿 Q 欺負的，大概只有小尼姑。摸她新剃的頭皮，又扭住她的面頰，把小尼姑弄哭，引起旁人哈哈大笑，阿 Q 覺得是真正的勝利。不過，這一次的勝利，卻讓阿 Q 飄飄然的睡不著覺，認為是「女人」害了他。

阿 Q 離開未莊，到城裡發展去。一回來，他將在城裡看到的新鮮事說給大家聽，還有看到革命黨人被「殺頭」的景象，嚇壞了未莊人，阿 Q 的地位在未莊人眼中，大大提升。沒想到，阿 Q 樂昏了頭，大家都要探他的底細，他還毫不諱言地說出事實，原來他到城裡，幹的是「雞鳴狗盜」的勾當，因為被人發現，只好連夜逃回未莊，根本不是「衣錦還鄉」，阿 Q 終究還是個無賴罷了。

時值辛亥革命，熱潮蔓延到未莊，人心也很動搖。阿 Q 對革命這件事並不陌生，於是阿 Q 開始想要如何教訓村裏那些曾欺負他的人，好好地「革」他們一「命」。雖然革命黨進了城，但是沒什麼大異樣，原來的知縣大老爺還是原官，只是改了個名稱，其他也是如此，只是盤辮子的人逐漸增加起來。阿 Q 當然也跟著盤起辮子來，讓大家知道他也是「搞革命的」。

沒想到，城裡的趙太爺家裡被搶，阿 Q 被誣陷為兇手，就這樣被抓進衙門。在大堂審問時，阿 Q 嚇得跪下去，又無法回答大人的問題，糊裡糊塗的畫押，要被槍斃了。阿 Q 在遊街、示眾的路上，他安慰自己說：「似乎覺得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要殺頭的。」很多人來看熱鬧，結果阿 Q 被槍斃的那一刻，大家卻覺得不滿足，認為槍斃並沒有殺頭這麼好看，可憐的阿 Q 就這樣犧牲了。

## 3.阿 Q 正傳的人物性格探究

《阿 Q 正傳》中，阿 Q 在故事中是一個無賴的角色。不過，他在生活當中，卻處處碰壁，遭人欺負，一點地位也沒有。蘇雪林女士在〈《阿 Q 正傳》及魯迅的創作藝術〉一文中說：

**《阿 Q 正傳》這麼打動人心，這樣傾倒一世，究竟是什麼緣故呢？說是為了它描寫一個鄉下無賴漢寫得太像了麼，這樣文字現在也有，何以偏讓它出名？說是文筆輕鬆滑稽，令人發笑麼，為什麼人們不去讀《笑林廣記》，偏偏愛讀《阿 Q 正傳》？告訴你理由吧，《阿 Q 正傳》不單單是刻畫鄉下無賴漢為能事，其中實影射中國民族普遍的劣根性。〈註十〉**

《阿 Q 正傳》所影射的中國民族的劣根性，相當實際貼切，這正是《阿 Q 正傳》的魅力所在。

以下列舉出數種《阿 Q 正傳》所影射的中國民族的劣根性：

### ①攀龍附鳳

如果能和有地位的人沾上關係，自己的地位好像也會跟著上漲似地，而阿 Q 就是如此。阿 Q 曾自稱是趙太爺的本家，當時在鄉民眼中，阿 Q 地位水漲船高，對他生起一股敬意，阿 Q 自然也顯得意氣風發：

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鑼聲鏗鏘的報到村裏來，阿 Q 正喝了兩碗黃酒，便手舞足蹈的說，這于他也很光采，因為他和趙太爺原來是本家，細細的排起來他還比秀才長三輩呢。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註十一〉不過，如果當對方知道有人自稱是他的親戚到處招搖，而且又是阿 Q 這樣的無賴，或許會給予教訓一番。當趙太爺聽到阿 Q 這渾小子自稱是他的本家，火冒三丈，馬上找阿 Q 算帳去：

那知道第二天，地保便叫阿 Q 到趙太爺家裏去；太爺一見，滿臉濺朱，喝道：「阿 Q，你這渾小子！你說我是你的本家麼？」阿 Q 不開口。趙太爺愈看愈生氣了，搶進幾步說：「你敢胡說！我怎麼會有你這樣的本家？你姓趙麼？」阿 Q 不開口，想往後退了；趙太爺跳過去，給了他一個嘴巴。「你怎麼會姓趙！——你那裏配姓趙！」

像阿 Q 這樣的行為，在當時未莊人的眼中是太荒唐，即使他真的是趙太爺的本家，但趙太爺可一點都不想和阿 Q 這渾小子有任何關係，所以他想拉關係可就說是自討苦吃。

### ②誇大自尊

阿 Q 這個人可以說是很自尊的，不把別人看在眼裡，他常說「我們先前---比你闊的多啦？你算是什麼東西！」，但未莊的人們對於阿 Q 過去的「行狀」卻完全不知。

又因為阿 Q 常常到城裏去，所以見識了不少新鮮事，這讓他更加自負了，認為未莊的人是無知的，但他也鄙視城裡人的行為起來：

譬如用三尺三寸寬的木板做成的凳子，未莊人叫「長凳」，他也叫「長凳」，城裏人卻叫「條凳」，他想：這是錯的，可笑！油煎大頭魚，未莊都加上半寸長的蔥葉，城裏卻加上切細的蔥絲，他想：這也是錯的，可笑！然而未莊人真是不見世面的可笑的可笑的鄉下人呵，他們沒有見過城裏的煎魚！

### ③多忌諱

阿 Q 身體上有一些缺點，那就是他頭皮上的癩瘡疤，雖然表面上不在意，但從他諱說「癩」以及一切近于「賴」的音，之後連「光」、「亮」、「燈」、「燭」也都諱了，只要一觸犯禁忌，阿 Q 就會給對方顏色瞧瞧：

一犯諱，不問有心與無心，阿 Q 便全疤通紅的發起怒來，估量了對手，口訥的他便罵，氣力小的他便打；然而不知怎麼一回事，總還是阿 Q 吃虧的時候多。于是他漸漸的變換了方針，大抵改爲怒目而視了。〈註十二〉

沒想到，阿 Q 改用怒目而視主義之後，反而閒人們愈喜歡開他玩笑，阿 Q 沒有

辦法了，只好再拿出「我們先前---比你闊的多啦？你算是什麼東西！」這一招，將自己的地位昇華，認為別人沒資格說他的閒話：

一見面，他們便假作吃驚的說：「噲，亮起來了。」阿Q照例的發了怒，他怒目而視了。「原來有保險燈在這裏！」他們並不怕。阿Q沒有法，只得另外想出報復的話來：「你還不配……」這時候，又彷彿在他頭上的是一種高尚的光榮的癩頭瘡，並非平常的癩頭瘡了。〈註十三〉

之前說過阿Q的自尊是很高的，他絕不會輕言低聲下氣，承認自己是失敗的一方，表面上雖然失敗，但在阿Q內心裏，他永遠有辦法將自己當作是贏家！

除了上述六種劣根性之外，還有像是「精神勝利法」、「欺善怕惡」、「善於投機」、「色情狂」、「狡猾」，從書中的角色裡都清晰可見，如此切中中國民族的劣根性，魯迅用這樣嬉笑的文筆寫出，可以看的出他的內心有多麼地沉痛了！

#### 參●結論

《阿Q正傳》是中國現代文學史上最傑出的作品之一，也是世界公認的名作。魯迅將民初的農村社會景象描寫地淋漓盡致，暴露了中國國民的弱點，小說就是這樣深刻地鞭撻了中國半封建半殖民地社會國民靈魂上的弱點，哀其不幸，怒其不爭。形象而深刻地批判了辛亥革命的不徹底性，總結了因為沒有一個大的農村變動而「革命尚未成功」的教訓。

《阿Q正傳》成功地描寫出中國民族的劣根性，而且是每個人都普遍存有的，所以每位讀者都會覺得《阿Q正傳》好像就是在寫他自己，當時的人看了會這麼覺得，而現代的人看了也是一樣，這就是《阿Q正傳》成功的原因。然而，過去的阿Q精神所表達的是中國民族在遭受挫敗或是面臨危機時，一種自我安慰的心態，將真實的挫敗轉化為幻想的勝利，逆來順受，而不思長進；然而，現代的阿Q精神，是人們在社會的壓力挫折下，適當運用精神勝利法來化解自身所遭受的壓力苦痛，降低心理的傷害，保有繼續前進的動力。因此，阿Q精神在現代已經成為一種心理學上的「防衛機制」，適度地運用有助於壓力的減低。魯迅寫作藝術和技巧的高明，還有阿Q式的精神勝利法對現代人的抒壓幫助，不得不再度佩服魯迅文筆思緒的遠大，創作出如此傑出的作品。

#### 肆●引註資料

註一：見戈寶權《魯迅的作品在世界各國》

註二：見《五四時期的魯迅》王明仁 中國現代文學理論季刊 第五期

註三：孫伏園（1894-1966）原名福源，浙江紹興人。

註四：下里巴人：古代楚國的通俗歌曲。

註五：高一涵：安徽六安人。這裡所引文字見於他發表在《現代評論》第四卷第八十九期（一九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的《閒話》。

註六：見《文學評論》第四卷第八十九期。

註七：見〈阿Q正傳〉一文。

## 魯迅與阿 Q 正傳

註八：出自《華蓋集續篇補篇》。

註九：高田昭二語，見《魯迅的生涯及其文學》，頁 82，新潮社。

註十：見蘇雪林〈《阿 Q 正傳》及魯迅的創作藝術〉。

註十一：見〈阿 Q 正傳〉一文。

註十二：見〈阿 Q 正傳〉一文。

註十三：見〈阿 Q 正傳〉一文。